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15-10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汝捷1、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贤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2,850,985.73	1,865,208,571.92	2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0,357,184.14	1,145,468,055.36	37.9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6,132,488.69	13.82%	485,972,314.47	7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8,492.88	174.49%	10,457,112.38	77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2,042.12	65.38%	6,576,368.14	2,2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1,562,548.74	-35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150.00%	0.060	5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	150.00%	0.060	5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7%	0.17%	0.91%	0.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637.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3,248.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4,16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43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2,236.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0.14	
合计	3,880,744.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4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汝捷1	境内自然人	33.05%	66,104,000	53,828,000	质押	61,000,000	
陈胜	境内自然人	10.65%	21,296,000	6,200,000	质押	17,005,200	
陈存忠	境内自然人	7.82%	15,646,000	5,600,000	质押	13,600,000	
郑志树	境内自然人	4.02%	8,030,600	8,000,00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方正东亚·神龙6号鼎金博拓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2,192,367				
张绪生	境内自然人	1.00%	2,000,000		质押	2,000,000	
赵建光	境内自然人	0.97%	1,945,600	1,500,000			
柱向东	境内自然人	0.96%	1,920,000				
福建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700,000	1,700,000	质押	1,700,000	
林汝捷2	境内自然人	0.80%	1,600,000	1,2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胜	15,0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96,000		
林汝捷1	12,2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6,000		
陈存忠	10,0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6,00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方正东亚·神龙6号鼎金博拓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92,367			人民币普通股	2,192,367		
张绪生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柱向东	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招行新股22	1,548,763			人民币普通股	1,548,763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大通鹏迪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55,023			人民币普通股	1,455,023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鹏鹏二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8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鹏鹏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林汝捷1为陈胜的姐夫外,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林汝捷1(身份证号码3501********474)持有公司6610.4万股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汝捷2(身份证号码3501********153)持有公司160万股股份,为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1	货币资金	237,471,608.62	125,542,729.82	89.16%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0,158.50	407,597.00	427.52%
3	应收票据	9,096,349.36	13,467,062.47	-32.45%
4	预付款项	103,889,098.08	73,656,035.29	41.05%
5	其他应收款	64,975,758.33	21,686,600.61	199.61%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552,468.81	31,474,927.00	32.02%
7	商誉	40,046,886.63	17,078,751.24	134.48%
8	长期待摊费用	30,722,112.80	13,347,064.01	130.18%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212,148.00	45,834,618.30	83.73%
10	短期借款	350,014,560.00	234,104,320.00	49.51%
11	应付票据	17,672,929.18	27,531,118.39	-35.81%
12	预收款项	13,879,977.52	85,128,098.99	-83.70%
13	应付职工薪酬	7,627,043.35	15,252,253.15	-49.99%
14	应交税费	4,143,670.94	2,512,140.86	64.95%
15	应付利息	36,400.00	431,344.30	-91.56%
16	其他应付款	63,656,872.32	43,742,010.98	45.53%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52,306.94	44,192,911.77	33.40%
18	长期借款	44,641,281.99	110,554,315.34	-59.62%
19	资本公积	1,140,448,393.82	761,862,710.89	49.69%
20	专项储备	1,383,758.43	651,526.64	112.39%
21	营业收入	485,972,314.47	271,513,224.97	78.99%
	营业成本	358,209,144.00	201,047,835.19	78.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6,838.2	963,212.44	130.15%
22	销售费用	31,744,584.50	22,666,344.43	40.05%
23	管理费用	64,981,556.07	41,687,959.51	55.88%
24	财务费用	18,152,787.30	3,695,570.65	391.20%
25	资产减值损失	2,801,082.28	-1,129,301.69	348.04%
26	营业外收入	3,457,216.52	2,539,579.74	36.13%
27	营业外支出	539,407.24	772,419.27	-30.17%
2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031,392.59	338,826,260.16	33.41%
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620,669.73	19,243,971.39	33.14%
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0,734.80	6,481,226.00	39.65%
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022,866.47	309,344,312.72	59.05%
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146,659.81	45,511,655.50	95.88%
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53,664.97	39,130,702.43	136.78%
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2,707.40	94,752.31	1021.56%
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9,210.43	4,639,150.01	-89.67%
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20,000.00	58,837,214.16	-43.54%
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4,064,800.00	201,707,430.00	100.32%
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687,113.16	50,257,946.26	518.19%

1. 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89.16%,主要系收到募集资金款项增加所致;
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427.52%,主要系远期结售汇汇率上升所致;
3. 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32.45%,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承兑及供应商货款结算转让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4. 预付账款比期初增加41.05%,主要系预付供应商材料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加199.61%,主要系个人备用金增加所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32.02%,主要系投资的OPCON公司的股价上涨所致;
7. 商誉比期初增加134.48%,主要系第三季度并购两家子公司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加130.18%,主要系子公司房屋大修增加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83.73%,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10. 短期借款比期初增加49.51%,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 应付票据比期初减少35.81%,主要系货款结算采用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12. 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83.70%,主要系本期预收购货款减少所致;
13. 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49.99%,主要系2014年计提的年终奖已发放所致;
14. 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64.95%,主要系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及房产税增加所致;
15. 应付利息比期初减少91.56%,主要系预提2014年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16. 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45.53%,主要系子公司并表增加所致;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33.40%,主要系贷款到期归还所致;
18. 长期借款比期初减少59.62%,主要系贷款到期归还所致;
19. 资本公积比期初增加49.69%,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股票溢价所致;
20. 专项储备比期初增加112.39%,主要系计提安全生产专项基金所致;
21.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78.9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78.17%,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130.15%,主要系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22.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0.05%,主要系薪酬及运输费用增加所致;
23.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55.88%,主要系职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及摊销、中介机构等费用增加所致;
24.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91.20%,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5.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348.04%,主要系本期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6.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6.13%,主要系政府拨款增加所致;
27.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30.17%,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2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33.41%,主要系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收回货款同时大幅增加所致;
29. 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增加33.14%,主要系本期收到出口退税款大幅增加所致;
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39.65%,主要系政府补助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59.05%,主要系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95.88%,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薪酬增长所致;
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36.78%,主要系经营的有关费用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021.56%,主要系锁汇收益增加所致;
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89.67%,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36. 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43.54%,主要系本年投资金额减少所致;
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00.32%,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518.19%,主要系贷款到期归还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9,000万元向长诺重工进行增资。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冷冻冷藏压缩冷凝机组组装及配套项目"的实施。目前公司已完成向长诺重工的增资。

2、2015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2015年7月29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3.3%,期限:148天。

3、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00万美元认购美国Concepts NREC,LLC公司5%的股权,并支付50万美元作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其股份至19.99%的定金。2015 年 10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认购。

4、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司与北京海航华日飞天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华天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依托各自在冷链物流领域的品牌、技术、运营管理和资本运作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构建移动式冷库的管理模式,培育一批具有区域竞争力的冷链物流载体。公司与海航积极沟通相关合作事项,目前正在进展中。

5、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福建榕金实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依托各自在冷链物流方面的品牌优势和客户平台,进行冷冻冷藏库和周转库的建设,进一步推动国内冷链物流行业的发展。公司已组织相关技术人员与榕金公司展开技术交流,研究建设方案。

6、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股份总数 2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转增 400,000,0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30日,除权日为:2015年10月8日。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完成本次分配,分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亿元人民币。

7、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与美国Concepts ETI,Inc公司签订《工程服务商业合同》,CN公司为公司提供60-600冷吨磁悬浮离心式冷水机组压缩机在中国区域的独家设计服务,为公司完成具体的工程设计或生产工作。目前,已有部分型号的磁悬浮离心式冷水机组压缩机交付设计中。

8、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与福州市鑫国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移动式冷库设备合同。本合同金额为17,360万元人民币,已由双方签署完毕。本合同预计将于2016年形成销售收入,将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9、2015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10、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筹划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莱恩创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筹划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福建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拟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中介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公司预计在 2015 年 12 月 8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2015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	2015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15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参股美国 CN 公司	2015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与北京海航华日飞天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华天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与美国 CN 公司签订离心机组工程服务商业合同	2015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与福建榕金实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15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事项停牌	2015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合同	2015年09月1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	2015年09月1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2015年09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	2015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汝捷1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1.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活动;2.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不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生产、经营或销售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3.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11年11月18日	长期	按承诺履行
		认购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30日	36个月	
	陈胜	认购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30日	36个月	按承诺履行
	陈存忠	认购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30日	36个月	按承诺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分红回报规划: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盈利且符合《公司法》规定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分红。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当年未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可以考虑采取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董事意见并公开披露。分红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事宜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通过多种渠道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安排审议分红预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应当向中小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鼓励股东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015年05月05日	2015年度-2017年度	按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00	至	2,1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15.6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OPCON AK		41,947,232.69	64,441,415	17.01%	64,441,415	17.01%	41,552,468.81	8,414,747.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定向增发
合计			41,947,232.69	64,441,415	--	64,441,415	--	41,552,468.81	8,414,747.41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3年04月24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年02月15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无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4年2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下属全资子公 司香港雪人认购瑞典OPCON公司在纳斯达克OMX斯德哥尔摩证券交易所定向增发的股份。两次股份认购完毕后,公司通过 香港雪人持有OPCON公司64,441,415股的股份,持股比例为17.01%,成为OPCON公司第二大股东。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汝捷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润发　公告编号:2015-066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定向增发购买医疗健康产业资产事宜,于2015年7月7日下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并披露了筹划重大事项的《临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9日、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23日、2015年7月31日、2015年8月6日、2015年8月14日、2015年8月21日、2015年8月28日、2015年9月8日、2015年9月15日、2015年9月22日、2015年9月29日、2015年10月13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2015-047、2015-048、2015-049、2015-050、2015-056、2015-057、2015-058、2015-059、2015-060、2015-061、2015-062、2015-063）。

2015年10月21日,公司确认本次重大事项为:拟发行股份加现金对价支付的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公司（SPV）--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SPV将持有三家医药企业的全部资产;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亦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0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发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15-101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要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经确认,上述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4 日、11 日、18 日、25日,9月1日、8日、15日、22日、29日、10月13日、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编号:2015-078）、《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7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编号:2015-08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8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8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8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编号:2015-08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8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9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9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编号:2015-09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公告后复牌。

目前,该事项正在积极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5-092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部分股权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西部"）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其持有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商厦"）100%的股份。华夏西部和西南商厦、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兆玖盛"）、昆明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鼎世纪"）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道峰先生控制的公司。上述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为:华夏西部持有无限售流通股105,187,193股、西南商厦持有无限售流通股75,753,179股、和兆玖盛持有限售流通股115,658,844股、汉鼎世纪持有限售流通股113,144,522股。

目前,本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何道峰先生的通知,由于年龄和家庭的原因,为保证公司权责相符机制和冲击力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何道峰先生拟出让本公司的控制权,拟将其通过华夏西部控制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55%）以协议方式转让给谢勇先生,通过新的有生力量加入,保障公司持续、有冲击力的发展。本次转让完成后,华夏西部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187,193股,西南商厦、和兆玖盛、汉鼎世纪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会发生变化。上述转让完成后,何道峰先生通过上述公司仍将合计控制本公司26.47%的股份。

上述股权转让的受让方谢勇先生目前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26,289,043股,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谢勇先生将合计控制本公司27.88%的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

鉴于相关各方目前拟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商谈,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本公司先进行本提示性公告。公司将密切关注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各方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5-089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胜利精密,股票代码:002426）于 2015年8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8月22日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2015年8月29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6日、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2015年10月21日分别刊登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2015-072、2015-078、2015-079、2015-084、2015-086、2015-088）。

公司原拟于2015年10月28 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对外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后申请复牌。但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模较大,有意向参与的投资者决策及审批周期较长,相关工作难以在原定时间内完成,故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

截至目前,公司正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做进一步论证完善,公司正在与有意向参与的投资者积极进行洽谈,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8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相关事项确定后,预计于2015年11月11日公告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5-047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340号）,获准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发行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5］第113号）等有关规定,本期债券符合转让条件。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期限为1年期,票面利率4.00%,已于2015年10月16日完成认购缴款,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债券认购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本期债券（第一期）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如下:

1、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5金控01",债券代码为"118377"。

2、发行总额